

中建财 852号
2016年3月1日收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

特 急

国资厅综合〔2016〕102号

关于做好“两会”期间中央企业 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中央企业：

2016年全国“两会”即将召开，为切实加强“两会”期间中央企业安全生产工作，严防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。

二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安全生产管理。

三、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四、加强应急值守，提高应急处置能力。

五、强化监督检查，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。

六、严肃事故查处，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七、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安全生产良好氛围。

八、其他有关要求。

九、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十、联系方式。

十一、附件。

十二、其他事项。

十三、本通知未尽事宜，按照有关规定执行。

十四、本通知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负责解释。

十五、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十六、其他事项。

全生产风险,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突出工作重点,实施更为严格的安全管理

要科学合理组织“两会”期间的生产经营活动,加强对重点领域、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,督促从业人员严格落实安全操作规程和工艺流程,坚决杜绝违章指挥、违章操作、违反劳动纪律的现象发生,确保作业环境安全、生产设备安全、人员行为安全。要突出高风险作业和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风险管控,特别要加强周末、夜间等特殊时段和恶劣天气条件下的安全管理,认真排查各类风险隐患,及时采取有效措施,防止小隐患酿成大事故。要加强对分包单位资质审核,坚决杜绝不合格分包单位进入企业生产运行环节;加强分包单位的现场安全监管,确保各项管理制度和技术方案的严格执行;加强各级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,特别要强化恶劣天气恶劣环境和施工现场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,提高全员安全意识,提升员工岗位技能。

三、切实加强“两会”期间应急值守

要强化应急值守,安排各水平高的同志带班值守,确保信息渠道畅通,严格遵

